

# 2017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陆河县委员会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 (一) 单位性质和基本职能

单位性质：共青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，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，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。

基本职能：

1、发挥好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，为党的事业教育、团结和带领好青年。引导青年坚定信念，刻苦学习，奋发成才，使广大青年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锻炼成才为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新一代人。

2、发挥好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作用，积极协助政府管理好青年事务。参与社会协商对话、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，承担政府委托的有关青年工作事务，指导和帮助青联、学联、少先队等青少年组织开展工作。

3、发挥好党和政府联系青年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，依法代表和维护青年的具体利益，反映青年的意愿和呼声。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前提下，代表和维护青年的具体利益，全心全

意为青年服务，发挥青年利益的社会代表作用。

## 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在职实有人数 5 人，其中：财政供养 5 人。退休人员 0 人。

## （三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“五四表彰”系列活动、少年儿童手拉手活动、健康、信息直通车活动、创文明号、科技文化活动月、大学生“三下乡”活动等。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76.48 万元，其中：公共预算拨款 76.48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76.48 万元，其中：

基本支出预算 47.98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62.7%，比上年增加 11.61 万元，增长 31.9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8.58 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.08 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 14.32 万元；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。

项目支出 28.50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37.3%，比上年增加 20.64 万元，增长 263%。主要是：1、基层团组织建设经费，原未纳入财政预算，现纳入财政预算；2、“五四”表彰系列活动经费、大学生“三下乡”活动经费、健康、信息直通车活动。

## 四、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.4 万元，比上年

增加 0.45 万元，增长 47.4 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 万元，2017 年度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比 2016 年度增加或减少 0 万元，增长或下降 0 %。增长或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：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.0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15 万元，增加 17.6 %。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。其中：公物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.00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参加会议及扶贫等所需的燃油费、过桥过路费、车辆维修维护费、保险费等。

3. 公务接待费 0.4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3 万元，增长 300 %，主要原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，接待批次和人数增加。

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4.32 万元，包括：公务用车改革补贴、“三公”经费、公务费等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